

##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6月24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6月2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24日上午9:15至2020年6月2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19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6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西三路289号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议案:  
(1)《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选举李海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选举李文秀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选举李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选举蒋孝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选举孙琴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选举赵亚娟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选举朱丽榕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1)选举陈茂愈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2)选举廖伟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第4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3)上述第1、2、3项议案需实行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其中议案1应选非独立董事4人,议案2应选独立董事3人,议案3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须经深圳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0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及《深圳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2、11、13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李海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2	选举李文秀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3	选举李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4	选举蒋孝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0	《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孙琴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	选举赵亚娟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3	选举朱丽榕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0	《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陈茂愈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2	选举廖伟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0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00	《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00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00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2.00	《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00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身份证卡片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邮件、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二),连同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在2020年6月22日16: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6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3.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西三路289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序序  
联系电话:028-68618226  
邮箱:jyq@jshnlp.com

传真:028-68618226(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西三路289号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平台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9日

##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4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6月25日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0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三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海坚先生、李文秀女士、李杰先生、蒋孝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孙琴女士、赵亚娟女士、朱丽榕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孙琴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按照相关规定,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四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已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并出具了审核意见,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以上事项将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任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在此,公司董事会对第一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0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应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二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陈茂愈先生、廖伟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均已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

以上事项将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任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在此,公司监事会对第一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附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9日

附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海坚先生:中国国籍,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居民,198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汕头金时印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助理、董事,四川金时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香港金名有限公司董事,汕头市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汕头市集财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海坚先生通过彩时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彩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彩时”)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10,666.67万股,占比6.34%,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李文秀女士系母子关系,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海峰先生系兄弟关系,李海坚先生通过汕头市集财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前海彩时100%的股份。除此之外,其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海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本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海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文秀女士:中国国籍,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居民,1961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兴龙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绍兴龙盛装饰有限公司董事,四川金时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金时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固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香港金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彩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香港金时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汕头市金时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昆明云大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深圳金时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李文秀女士通过彩时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18,666.67万股,占比46.09%,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海坚先生系母子关系,且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海峰先生系母子关系,除此之外与其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文秀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本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文秀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孙琴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税务师。历任成都新技术应用研究所会计,成都凤凰印刷有限公司财务科长,中美合意泰斯电子深圳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四川精利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孙琴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琴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本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孙琴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孙琴女士已取得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赵亚娟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华南理工大学教师,广东兰兰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赵亚娟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亚娟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本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赵亚娟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朱丽榕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汕头金时印刷有限公司职员,四川金时印刷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廖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廖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本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廖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有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茂愈 合计持有股份 33,334 0.0082% 25,034 0.006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333 0.0021% 33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001 0.0062% 25,001 0.0062%

三、其他相关说明  
1.陈茂愈先生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和其他相关承诺一致,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已列入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议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名称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李海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李文秀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李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蒋孝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孙琴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赵亚娟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朱丽榕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陈茂愈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廖伟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非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0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00 《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0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00 《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00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注:  
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经委托人签章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3.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格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4.如委托人对任何上述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对该等议案投票表决:口是口否。

5.对列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举监事人,审查参会股东及代表本人的资格等,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享有表决权:口是口否。

6.委托人和受托人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姓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受托表决的持股数量: 万股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51  
2.投票简称:金时投票

3.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表一:股东大会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李海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李文秀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李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蒋孝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孙琴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赵亚娟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朱丽榕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等额选举,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陈茂愈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廖伟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非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0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00 《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0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00 《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00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4.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填写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被选举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票 X1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票 X2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